

**2018 年度
综治办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18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18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根据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上级党委、政府及高新区工委、管委的部署，统一高新区政法综治及信访各部门的思想和行动，保证中央、省委、市委及高新区工委、管委的决策在政法综治及信访部门的贯彻实施。

（二）研究和处理全区政法综治及信访工作中的重大问题，制定政法综治和信访工作有关措施，并督促贯彻实施。

（三）组织协调、指导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和维护社会稳定工作。

（四）负责指导全区信访工作，处理全区群众来信，接待群众来访。协调政法各部门在依法相互制约的同时紧密配合，督查督办涉法涉诉案件的结服息诉工作。

（五）认真开展矛盾纠纷排查调处工作，推动各项措施的落实。

（六）做好高新区政法、综治和信访干部队伍的宏观管理和教育培训工作。

（七）贯彻落实上级对邪教组织斗争的各项部署，指导、协调全区做好防范和处理邪教和有害气功组织问题的的工作。

（八）组织推动政法、综治和信访系统调查研究工作，总结新经验，解决新问题；探索推动政法、综治和信访工作改革的新途径，进一步加强政法、综治和信访工作。

（九）组织协调政法、综治和信访的宣传工作。

（十）承办高新区工委、管委会，市委政法委、市综治办、市维稳办、市信访局和市委 610 办公室及国家安全局有关科室交办的

其他工作。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综治办部门决算包括：本级决算。

纳入综治办 2018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 1 个，
包括：

1、综治办本级

第二部分

2018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综治办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财政拨款收入	1	542.8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	578.44
二、上级补助收入	2			31	
三、事业收入	3			32	
四、经营收入	4			33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5			34	
六、其他收入	6	75.73		35	
	7			36	
	8			37	
	9			38	
	10			39	
	11			40	
	12			41	
	13			42	
	14			43	
	15			44	
	16			45	
	17			46	
	18			47	
	19			48	
	20			49	
	21			50	
	22			51	
	23			52	
	24			53	
本年收入合计	25	618.58	本年支出合计	54	578.44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6		结余分配	55	
年初结转和结余	27	43.10	年末结转和结余	56	83.25
	28			57	
总计	29	661.68	总计	58	661.6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综治办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 次		1	2	3	4	5	6	7
合 计		618.58	542.85					75.7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18.58	542.85					75.73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18.58	542.85					75.73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18.58	542.85					75.7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综治办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 次		1	2	3	4	5	6
合 计		578.44	348.54	229.8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78.44	348.54	229.89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78.44	348.54	229.89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78.44	348.54	229.8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综治办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542.8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	566.53	566.5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16			
	3		三、国防支出	17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18			
	5		五、教育支出	19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20			
	7		21			
	8			22			
本年收入合计	9	542.85	本年支出合计	23	566.53	566.53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0	43.1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4	19.43	19.43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1	43.10		25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12			26			
	13			27			
总计	14	585.95	总计	28	585.96	585.9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综治办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合 计		566.53	348.54	217.9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66.53	348.54	217.98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66.53	348.54	217.98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66.53	348.54	217.9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部门：综治办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30.5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7.99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70.10	30201	办公费	4.48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2	津贴补贴	150.37	30202	印刷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3	奖金	14.67	30203	咨询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5.26	30206	电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1.99	31008	物资储备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2.34	30208	取暖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72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211	差旅费	3.78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113	住房公积金	30.74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12	拆迁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1.36	30214	租赁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15	会议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2	对企业补助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2.92	31204	费用补贴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205	利息补贴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4.13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1302	对社会保险基金补助	
30399	对其他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1303	补充全国社会保障基金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	其他支出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68	39906	赠与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 自治组织补贴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9999	其他支出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人员经费合计		330.56	公用经费合计					17.9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综治办

预 算 数						决 算 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 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 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 车购置 费	公务用 车运行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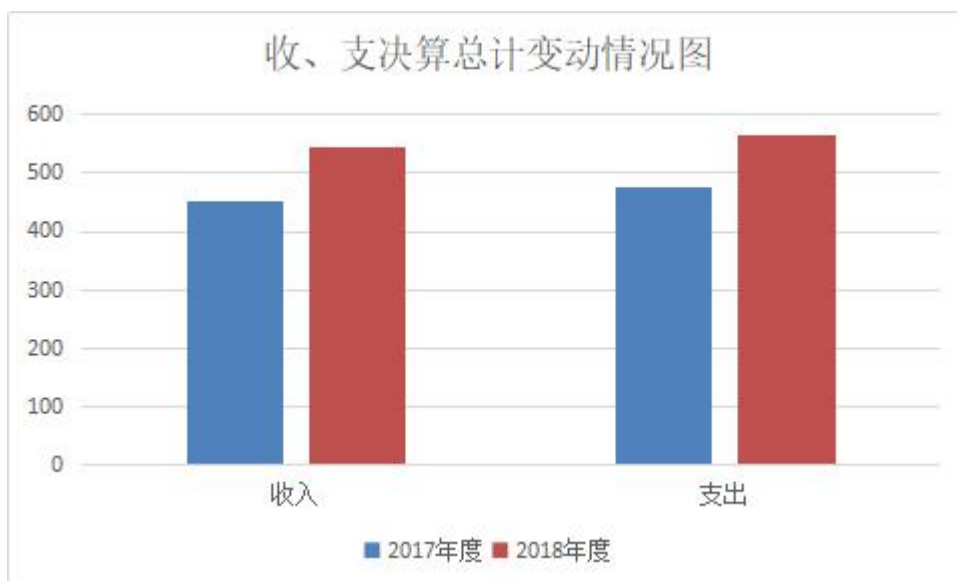
综治办没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故本表无数据信息。

第三部分

2018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8 年度收、支总计 542.85、566.53 万元。与 2017 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91.83、90.38 万元，增长 21%、19%。主要是本年度人员增加（由 19 人增至 21 人）和业务量的增加以及重大活动增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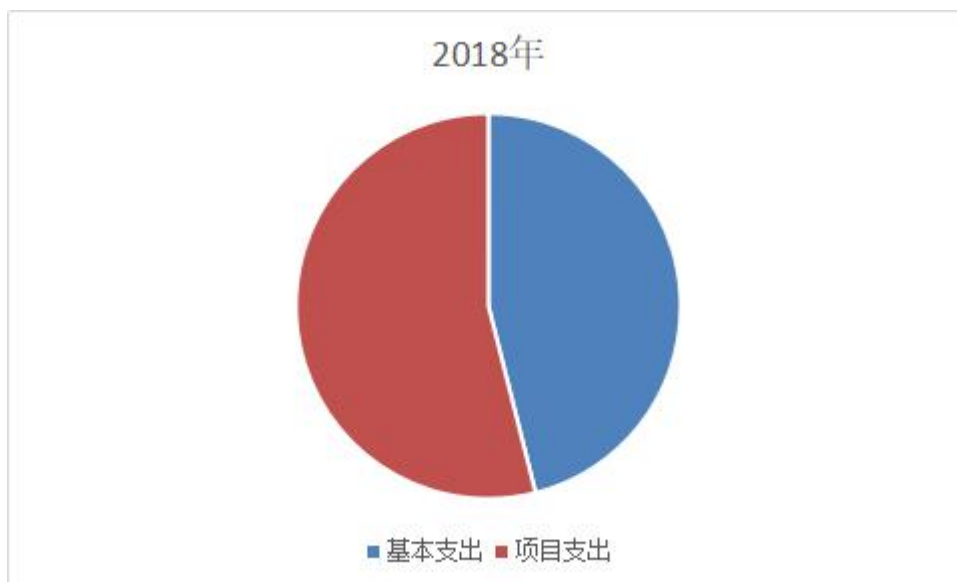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 618.58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542.85 万元，占 88%；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75.73 元，占 12%。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 578.4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48.54 万元，占 61%；项目支出 229.89 万元，占 39%。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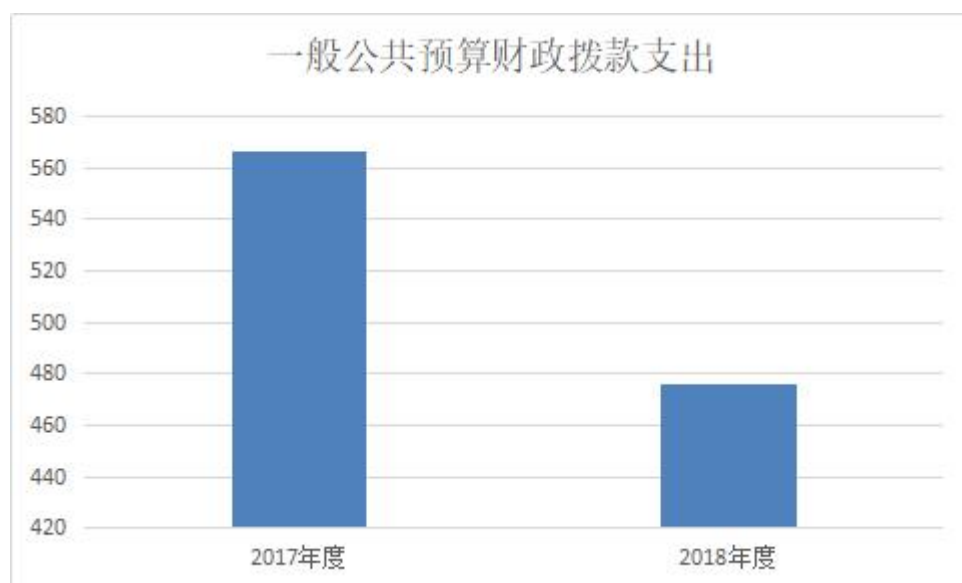
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542.85、566.53 万元。与 2017 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91.83、90.38 万元，增长 21%、19%。主要是本年度人员增加（由 19 人增至 21 人）和业务量的增加以及重大活动增多。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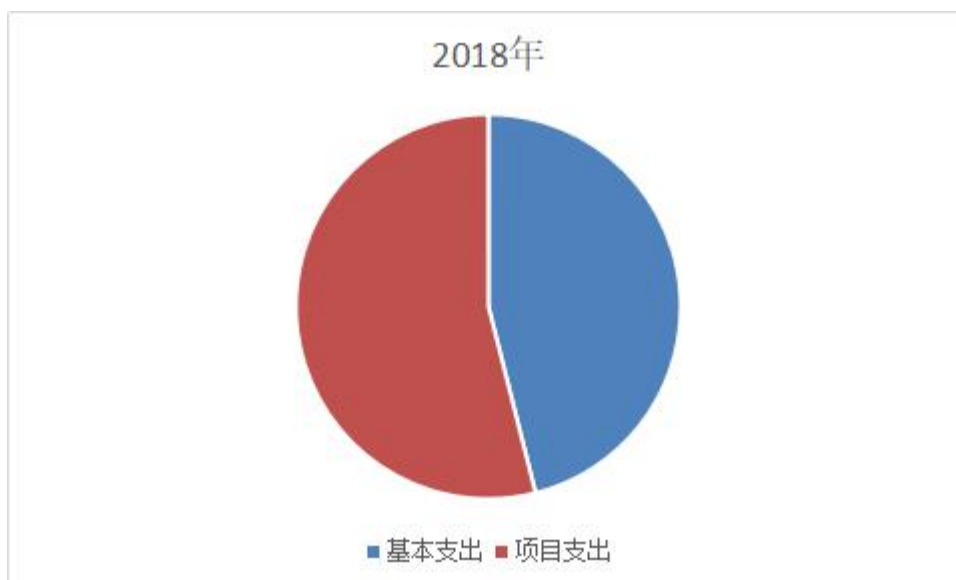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566.53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 2017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90.38 万元，增长 19%。主要本年度人员增加（由 19 人增至 21 人）和业务量的增加以及重大活动增多。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566.53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基本支出 348.54 万元，占 62%；项目支出 217.98 万元，占 38%。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518.48 万元，支出决算为 566.5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0%。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人员增加及业务量增加。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主要反映用于人员经费、办公经费、项目支出。年初预算为 518.48 万元，支出决算为 566.5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0%。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及业务量增加。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348.55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人员经费 330.5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其他社会保障经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等。

公用经费 17.99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支，2018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本年收入 0 万元，本年支出 0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及增减变动原因
本部门无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

（二）“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因公出国（境）费决算数为 0 万元，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决算数为 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2018 年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 0 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2018 年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

3、公务接待费决算数为 0 万元，其中：国内接待费 0 万元，共计接待 0 批次、0 人次（含外事接待 0 批次、0 人次）；国（境）外接待费 0 万元，共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九、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本部门所属预算单位全部为事业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18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26.1 万元，其中：政府采

购货物支出 3.5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22.6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22.6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87%。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部门（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其中，符合规定的领导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四）预算绩效情况

2018 年综治办财政支出项目总体评价优良，资金使用较合理，公众满意度较高，绩效水平较好，基本实现了财政支出的目的。下一步一是进一步加强业务水平培训，加大宣传力度，夯实预算绩效评价的基础，营造良好的绩效评价环境，为逐步全面地开展绩效评价工作奠定基础。二是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改革，构建效益财政。加强预算执行的管理，开展重点项目跟踪问效，掌握项目的实施进度、项目资金管理使用情况、效益实现情况、项目存在的问题及原因。通过跟踪问效提升管理水平，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2018 年综治办无重点绩效评价项目。

1、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本部门无部门重点项目绩效评价。

2、随 2018 年决算向市人大常委会报告的重点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没有向市人大常委会报告的重点绩效评价项目。

- 3、以部门为主体开展的重点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无重点绩效评价项目。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按现行管理制度，区级部门决算中反映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包括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本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事业单位会计制度的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照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日常公用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区级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

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等。

十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七、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